

**策略發展委員會行政委員會**  
**2006年6月13日第四次會議**  
**席上意見摘要**

(譯本)

主席歡迎委員出席會議，並表示今次會議會集中討論“香港的國際競爭力”。

**續議事項**

2. 主席報告，秘書處已把2006年4月4日舉行有關香港國際競爭力工作坊的席上意見摘要發送給委員。秘書處在擬備今次會議的討論文件時，已參考工作坊上講者和委員提出的意見。此外，工作坊的席上意見摘要已上載於策略發展委員會的網頁。

3. 有關“香港在國家經濟、社會和政治發展的定位”的問卷，秘書處並未收到委員進一步的補充意見。秘書處已把早前接獲的8份意見書整理妥當，並轉交有關的決策局及部門考慮。這8份意見書的全文已上載於策略發展委員會的網頁。

4. 主席表示，委員就《有關策發會其他委員會工作進度》資料文件(文件編號：CSD/EC/4/2006)所提出的意見，已由秘書處轉交有關的策發會委員會、決策局及部門，以供考慮。此外，秘書處在會前分送予各委員一份由環境保護署擬備關於香港空氣污染問題的資料文件。再者，因應委員在上次會議提出的要求，秘書處已把經濟發展及與內地經濟合作

委員會在 2006 年 4 月 11 日會議討論的《人才匯聚》文件，分送予各委員參閱。

### **策略發展委員會其他委員會工作進度 (文件編號：CSD/EC/7/2006)**

5. 關於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議題(管治及政治發展委員會現正討論的議題)，有委員認為香港目前的政治氣候並不適合過早實行普選。他又指出，由於香港只是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因此從憲制角度而言，香港不適宜發展“政黨政治”。

6. 主席請秘書處把上述意見轉達有關委員會，以作參考。他又提醒委員，行政委員會不應具體討論其他三個委員會現正研究的議題。

### **香港的國際競爭力 (文件編號：CSD/EC/8/2006)**

7. 委員備悉香港在國際競爭力方面現有的優勢。委員認為，香港在進一步提升競爭力時，必須緊記香港只是一個城市，並非一個國家，香港的內部消費市場細小，擁有的人才也有限。因此，委員普遍認為香港試圖在各方面都與其他地區競爭是不智的做法。香港應集中發展本身的優勢，特別是進一步發展和加強金融服務業和貿易行業，以及物流業和旅遊業。部分委員亦認為，香港有很大潛力可發展成為區內的高等教育及醫療護理服務的樞紐。此外，政府應探討如何支援生物科技和中醫藥研究工作在香港的發展。

8. 委員普遍同意，吸引非本地人才以及提高香港教育的質素以培育本地人才，是維持香港的國際競爭力的重要元素。香港如能凝聚非本地人才，不但能借助他們在所屬範疇的專才，為香港的發展直接作出貢獻，還有助培育本地人才。

9. 委員認為，為了吸引非本地人才，有需要進一步完善現行的海外專才入境計劃。有委員建議政府探討方法，鼓勵學術界的非本地專才留港發展，例如政府可進一步支援高等教育院校的研究工作。另一委員指出，要提高本地勞動人口的技能，特別是服務業界的勞動人口，培訓和再培訓至為重要。

10. 部分委員指出，香港本質上屬於外向型的經濟體系，因此必須加強對外開放，以維持國際競爭力。具體而言，香港要致力消除法律界和醫學界等某些專業界別的“保護主義”。

11. 部分委員認為，自回歸以來，國際對香港的關注有所減少，這或會影響香港在國際市場上的吸引力。關於這方面，部分委員建議駐海外的經濟貿易辦事處應進一步加強推廣香港的工作。

12. 委員普遍同意，隨著內地迅速發展，香港有很多機會與內地建立更緊密的經濟合作關係。部分委員認為，香港能為內地提供各種金融服務，在這方面，香港必然是內地的伙伴。有委員建議，香港應探討與鄰近廣東城市合作發展的經濟領域(例如把深圳的資訊科技研究商品化)，以期達到互惠互利的目的。

13. 委員討論了政府在提升香港國際競爭力方面所擔當的角色。部分委員認為，政府維持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是重

要的，但同時也應審慎研究現行的“積極不干預政策”是否已經不合時宜和過度僵化。他們又指出，某些經濟行業，例如中醫藥，可能是需要政府支援發展。

14. 部分委員認為，香港有需要加快基礎建設發展。他們指出，香港在過去十年甚少進行一些大型基礎建設項目，這不但會影響本地勞工市場，也會削弱香港的長遠競爭力。

15. 部分委員對香港的政治情況表示關注。他們認為社會愈來愈難在公共政策問題上取得共識，以致拖慢決策過程，對政府效率造成不良影響。

16. 主席發表以下的總結：

- (a) 委員普遍同意香港在國際競爭力方面所具備的優勢，包括奉行法治、優越的制度、自由市場經濟、方便營商的環境、廉潔而有效率的政府、簡單稅制和低稅率，以及先進的基礎建設等。
- (b) 鑑於全球經濟一體化和內地迅速發展，委員認同香港正面對一些挑戰，包括保護主義、本地人口的質素、環境問題和政治情況等。
- (c) 內地迅速發展，特別是國家在今年頒布推行的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綱要，為香港帶來了機遇和挑戰。委員認為，為了維持香港獨有的角色和功能，我們應加強與內地的經濟合作和融合，提高香港的國際形象，透過消除保護主義保持香港對外開放，吸引和培育人才，改善生活質素，以及維持社會和政治穩定。

- (d) 秘書處會整理委員提出的意見，然後把席上意見摘要轉交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考慮。此外，即將於 9 月舉行的經濟高峰會亦會提供另一個平台，以探討與香港國際競爭力相關的議題。
- (e)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將討論“全方位的均衡和可持續發展”。他鼓勵委員在會議舉行前把相關的書面意見送交秘書處，以便安排送交各委員參考。

17. 出席會議人士名單載於附件。

策略發展委員會秘書處

2006 年 7 月

策略發展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2006年6月13日

**Fourth Meeting of the Executive Committee  
of the Commission on Strategic Development  
13 June 2006**

出席人士

**Attendance List**

主席 :

**Chairman :**

The Chief Executive

行政長官

官方委員 :

**Official Members :**

The Acting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Head, Central Policy Unit

署理政務司司長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

非官方委員 :

**Non-Official Members :**

Mr CHAN Wing-kee, G.B.S., J.P.

陳永棋先生, G.B.S., J.P.

The Hon CHAN Yuen-han, J.P.

陳婉嫻議員, J.P.

Mr CHENG Kar-shun, Henry, G.B.S.

鄭家純先生, G.B.S.

Dr CHENG Wai-kin, Edgar, G.B.S., J.P.

鄭維健博士, G.B.S., J.P.

Ms CHENG Yeuk-wah, Teresa, J.P.

鄭若驊女士, J.P.

Dr CHOI Yuen-wan, Philemon, S.B.S., J.P.

蔡元雲醫生, S.B.S., J.P.

The Hon CHOW LIANG Shuk-ye, Selina, G.B.S., J.P.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The Hon EU Yuet-mee, Audrey, J.P.

余若薇議員, J.P.

The Hon LAU Chin-shek, J.P.

劉千石議員, J.P.

Mr LAU Hon-chuen, Ambrose, G.B.S., J.P.

劉漢銓先生, G.B.S., J.P.

The Hon LAU Sau-shing, Patrick, S.B.S., J.P.

劉秀成議員, S.B.S., J.P.

Dr QIN Xiao

秦曉博士

Prof TSUI Lap-chee

徐立之教授

Mr WONG, Raymond R., S.B.S.  
Mr WOO Kwong-ching, Peter, G.B.S., J.P.  
Mr WU Ting-yuk, Anthony, J.P.  
Mr YEUNG Yiu-chung, B.B.S., J.P.

黃應士先生, S.B.S.  
吳光正先生, G.B.S., J.P.  
胡定旭先生, J.P.  
楊耀忠先生, B.B.S., J.P.

## 因事未能出席

### Apologies

官方委員 :  
Official Members :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Director, Chief Executive's Office

財政司司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非官方委員 :  
Non-Official Members :

Mr CHAN Cho-chak, John, G.B.S., J.P.  
Prof CHAN Lai-wan, Cecilia, J.P.  
Mr CHENG Hoi-chuen, Vincent, G.B.S., J.P.  
Mr CHENG Mo-chi, Moses, G.B.S., J.P.  
Prof CHOW Wing-sun, Nelson, S.B.S., J.P.  
Prof CHU Ching-wu, Paul, J.P.  
Ms FANG Meng-sang, Christine, J.P.  
Dr FUNG Kwok-king, Victor, G.B.S., J.P.  
Mr HE Guangbei  
Prof LAU Juen-yee, Lawrence  
The Hon LEE Chu-ming, Martin, J.P.  
Dr LEE Peng-fei, Allen, J.P.  
Mr LI Tzar-kuoi, Victor  
Dr LIAO York, S.B.S., J.P.  
The Hon TSANG Yok-sing, Jasper, G.B.S., J.P.  
Mr WONG Hong-yuen, Peter, G.B.S., J.P.  
Prof WOO Chia-wei, G.B.S.  
Sir WU Ying-sheung, Gordon, G.B.S.

陳祖澤先生, G.B.S., J.P.  
陳麗雲教授, J.P.  
鄭海泉先生, G.B.S., J.P.  
鄭慕智先生, G.B.S., J.P.  
周永新教授, S.B.S., J.P.  
朱經武教授, J.P.  
方敏生女士, J.P.  
馮國經博士, G.B.S., J.P.  
和廣北先生  
劉遵義教授  
李柱銘議員, J.P.  
李鵬飛博士, J.P.  
李澤鉅先生  
廖約克博士, S.B.S.,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黃匡源先生, G.B.S., J.P.  
吳家瑋教授, G.B.S.  
胡應湘爵士, G.B.S.